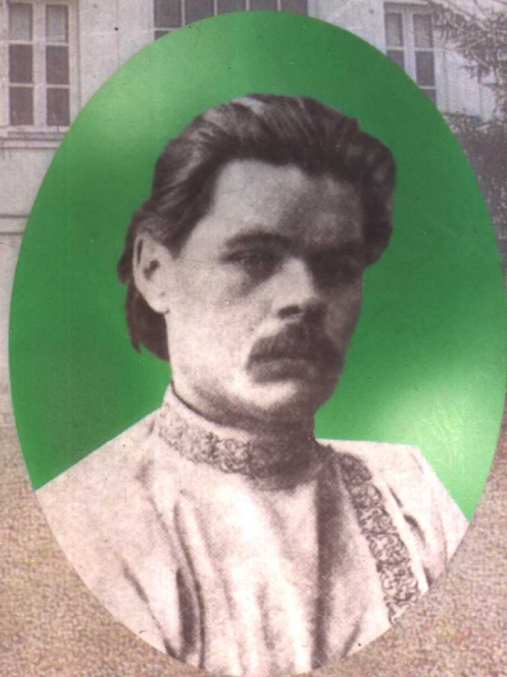


世界名著珍藏本

高尔基文集

[俄] 阿·玛·高尔基 著

杨 赤 编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7512.4
24/3
高尔基文集

[俄] 阿·玛·高尔基 著



AB209/0602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高尔基文集

杨 赤 编

*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)

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保定满城文化印刷厂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45 字数:1200 千字 插页:

1998 年 2 月第一版 1998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—5000 册

ISBN7-204-04048-1/I·732

定价:58.80 元(简精装)

关于作者

马克西姆·高尔基（1868—1936），原名阿列克谢·马克西莫维奇·彼什科夫，出生于俄国下诺夫戈罗德（今高尔基市）的一个木匠家里，早年父母双亡，他寄居在外祖父家，只上过两年小学。因外祖父破产，他从10岁开始在“人间”流浪，做杂工，当学徒。1884年到喀山，本想上大学，却未能如愿。做工之余，勤奋读书自学，曾于1888—1889年和1891—1892年两次浪游南俄和乌克兰一带，扩大了生活面，积累了丰富的素材。1892年发表处女作《马卡尔·楚德拉》，1898年出版《随笔与短篇小说集》，一举成名。此后高尔基便成为20世纪三分之一年代里俄国文学与苏联文学的中心人物。

他的作品深受我国读者喜爱，是我国读者最早接受的外国作品之一，影响了我国几代人。早在本世纪初，他的作品就被大量译成中文。“五四”运动之后，他的作品对我国文艺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。

目 录

母亲	(1)
童年	(361)
在人间.....	(587)
我的大学	(921)
中短篇小说 散文 诗歌	(1067)

母 亲

第一部

每天，在工人区的上空，在充满煤烟和油臭的空气里，工厂的汽笛颤抖着吼叫起来。那些脸色阴郁、睡过觉却还没有消除筋肉疲劳的人们，听见这吼叫声，象受惊的蟑螂似的，立即从灰色的小屋子里跑到街上。在寒冷昏暗的晨曦中，他们沿着没有铺修的道路，向工厂一座座高大的笼子般的砖房走去。工厂睁着几十只油腻的四方眼睛，照着泥泞的道路，摆出冷漠而自信的样子等着他们，泥浆在人们的脚下发出噗哧噗哧的响音。不时可以听见刚睡醒的人们嘶哑的喊叫声，粗野愤怒的咒骂声划破了晨空，而冲着这些人传来的却是另外一种响声——机器粗重的轰隆声和蒸气怨怒的嘶嘶声。高高的黑色烟囱，酷似一根根粗大的棍子耸立在工人区的上空，阴沉而威严。

傍晚，夕阳西下，落日火红的霞光在家家户户的玻璃窗上疲倦地闪耀着，工厂的砖房从自己的胸膛里，将人们象废矿渣一样抛掷出来。他们满身油烟，面孔漆黑，在空气中散发出机油的恶臭，露着饥饿的牙齿，又在马路上走着。这会儿他们说话显得有点生气，甚至还有几分高兴，——一天的苦役已经结束，家里等着他们的是晚餐和休息。

工厂吞噬了一天的时光，机器从人们的筋肉里榨尽了它所需要的力量。一天的时光毫无踪影地从生活中消逝了，人们向自己的坟墓又走近了一步。但是，他们看到即将得到休息的愉悦和烟雾腾腾的小酒馆里的欢乐时，也就心满意足了。

每逢假日，他们睡到十点左右，有家室的中年人穿上自己最好的衣服去做弥撒，一路上责骂对教堂漠不关心的年轻人。他们从教堂回来，吃过馅饼，又躺下睡觉，一直睡到傍晚。

长年的积劳使他们失去了食欲，为了能吃下东西，他们拼命喝酒，用烈酒来刺激胃口。

傍晚，他们就懒洋洋地在街上闲逛。有套鞋的，即使没有泥泞，也把套鞋穿上；有雨伞的，即使出太阳，也把雨伞拿着。

他们相遇的时候，总是谈论工厂、机器，咒骂工头，——他们所谈所想的，都是与做工有关的事情。在这千篇一律的枯燥日子里，迟钝的头脑有时也偶尔闪出几星火花。回到家里，他们就和妻子吵闹，动辄挥拳殴打她们。年轻人就下酒馆，或者轮流在各家聚会，拉起手风琴，唱着淫秽难听的曲子，跳舞，说下流话，喝酒。极度劳累的人很容易喝醉，酒醉后，一种莫名的病态的积愤在胸中翻腾，四处冲撞，寻找着发泄的机会。一有能够发泄这种烦躁的机会，他们就紧紧抓住不放，为了一丁点小事就以野兽般的疯狂相互撕打起来。常常打得头破血流，有时打成重伤，甚至闹出人命来。

潜藏在内心的仇恨成了人们关系中最主要的感情，这种感情和无法消除的筋肉疲劳一样，由来已久。人们一生下来就从父辈那里继承了这种心灵的沉疴。它如影随形，一直伴随人们进入坟墓，并使他们在一生中干出许多令人厌恶的盲目的残酷勾当。

在休息的日子里，年轻人直到深夜才回家，他们有的衣服撕破了，浑身污泥和尘土，鼻青眼肿，但还幸灾乐祸地夸耀伙伴如何饱尝了自己的拳头；有的因为受了屈辱，怒气冲冲，或挂着委屈的眼泪。他们喝得酩酊大醉，露出一副副可怜相，既不幸又令

人讨厌。有时，一些年轻小伙子是被他们的父母硬拉回去的。他们在路旁围墙底下，或者在酒店里面找到醉得不省人事的儿子，便破口大骂，用拳头朝儿子被伏特加灌得象烂泥一样发软的身体打去，回家后，好歹照料他们睡下，因为第二天一早，当汽笛象浑黑的溪水流过似的在空中怒号起来的时候，就得叫醒他们去上工。

他们虽然凶狠地打骂自己的儿子，但年轻人的酗酒和打架在老年人看来完全是正常的现象。——这班父辈们年轻的时候，也同样酗酒和打架，也被他们父母殴打。生活向来就是这样的，——它象一条混浊的河流，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平坦徐缓地不知流向何方。他们全部生活都被那年深日久、牢不可破的习惯所束缚、侵蚀，每天所想所做的都是老一套，所以谁也没有改变这种生活的愿望。

有时候，也有些外路人到工人区来。起初，他们只是由于自己是陌生人而受人注意，后来，听他们讲起他们从前工作过的地方，便稍稍引起了人们一点表面的兴趣。过了一些时候，那些新奇的东西从他们身上消失，大家对他们已经习惯，他们也就不再引人注意了。听了这些人的话之后，大家知道了工人的生活到处都是一样。既然如此，那还有什么好说的呢？

但有时候，陌生人中有人讲到一些工人区闻所未闻的事情。大家也不和他们争论，只是将信将疑地听着那些稀奇古怪的谈论。他们说的话，激起了一些盲目的愤怒，引起了另一些人模糊的焦虑，使第三种人因产生了一种模模糊糊的淡淡的希望而惴惴不安。他们为了排遣那种不必要的、妨碍他们的焦虑不安，便喝下比平常更多的伏特加。

要是发现外来人身上有什么特殊的地方，工人区的人们就长久地难以容忍。他们对这种与自己不同的人，怀着本能的戒心。他们确实害怕这种人会把什么东西投入他们的生活，从而破坏这种极其无聊的生活常规，这种生活虽然凄苦，但总还算安定。人

们已经习惯忍受生活对他们始终如一的沉重压迫，他们并不期待任何好的变化，他们认为一切变化只能更加加重压迫。

一旦工人区的人们默默地躲开那些讲述新事物的人们，后者就只好悄悄地离开，再流浪到别的地方，要是留在工厂，如果不能和这工人区所有的人融为一体，那他们就只能孤单地生活……

一个人这样活上五十来年就死去了。

二

钳工米哈伊尔·弗拉索夫，也这样生活着。他是一个毛发浓密、面色阴郁、眼睛细小的人；他那双眼睛从浓眉下面看人的时候，总带着猜疑的神情和不怀好意的冷笑。他是工厂里最好的钳工，是工人区头号大力士。他对上司态度粗鲁，所以得到的工钱很少。每逢休息的日子，他总要打人，大家都不喜欢他，怕他。有时候，他们想要打他，但是都没有打成。弗拉索夫看见有人要来打他的时候，便抓起石头子、木板或铁块，两腿宽宽地叉开，一声不响地等待着他的对手。他那张从眼睛直到脖颈长满了黑胡须的面孔和毛茸茸的两手，使大家感到恐惧。他的眼睛尤其令人害怕——细小而又尖锐的眼睛闪射出来的光芒，象钢锥般刺人，凡是和这光芒相遇的人，都会感到面前这个人身上有一股令人颤抖的野蛮力量，他无所畏惧，会随时无情地殴打别人。

“给我滚开！混蛋！”他声音低沉地喝道。从他满脸的浓须里面，露出一口又大又黄的牙齿。想打他的人胆怯而又悻悻地回骂几句，就纷纷走开了。

“混蛋！”他朝他们身后短短怒骂了一声，眼睛里讥消地闪射出钢锥般锐利的光芒来，然后他挑战似的伸长脖子跟在他们后面喊道：“来！谁想找死就滚过来。”

谁也不想找死。

他平时言语不多，“混蛋”是他常用的字眼。他用这两个字称呼工厂里的上司、警察，也用它呼唤妻子。

“你这混蛋！没看见吗？——裤子破了。”

儿子巴维尔十四岁的时候，弗拉索夫有一次想揪住他头发来回摇晃，但是儿子抓起一把沉重的铁锤，阴沉，简单明了地说：“不准动手……”

“什么？”父亲问，一边走近瘦长的儿子，象阴影移近白桦树似的。

“够了！”巴维尔说。“我再也不愿忍受了……”

说罢，他扬起铁锤。

父亲盯着他看了一会儿，把毛茸茸的手放到身后，冷笑着说：“好哇……”

然后他重重地叹了口气，补充说：“嗨，你这个混蛋！……”

这件事发生后不久，他就对妻子说：“以后不要再跟我要钱了！巴什卡^①可以养活你了……”

“那你想把钱都拿去喝酒吗？”她壮着胆问。

“不要你管，混蛋！我去找个姘头……”

他并没有去找姘头，但是从这时候起一直到他死为止，几乎两年光景，他不再理会儿子，也不和他讲话。

他有一条和他长得一样壮实而多毛的大狗。那狗每天都伴随他到工厂，到了傍晚，再到工厂门口去等他。每逢休息的日子，弗拉索夫就要到几家小酒店逛逛。他一声不响地走着，好象要寻找什么人似的用目光扫视着别人的脸。那狗拖着长毛大尾，从早到晚跟在他的后面。他每次回到家里都喝得醉醺醺的，坐下来吃晚饭的时候，就用自己的饭碗喂狗。他不打也不骂那条狗，但从来也没有爱抚过它。吃完晚饭，要是妻子不及时过来收拾，他就把碗碟从桌上摔到地上，把酒瓶摆在自己面前，背靠着墙，张大

① 巴维尔的卑称。

嘴巴，闭上眼睛，用那使人忧郁的低沉的声音哀号似地哼着歌。那凄惨难听的声音，含糊不清地从他唇髭里发出，把粘在唇髭上的面包屑震落了下来，他使用粗大的手指抚着唇髭和胡须，独自哼唱着。歌词没人能听懂，字音拉得挺长，曲调象冬天的狼嚎。他一直唱到酒瓶喝空为止，然后侧身倒在长凳上，或者把头伏在桌上，就这样一直睡到汽笛拉响的时候。狗也躺在他的身边。

他是患疝气病死的，在死前的四、五天，他全身发黑，在床上乱滚，眼睛紧闭着，牙齿咬得咯咯直响。

“给我拿些砒霜来，把我毒死算了……”

医生吩咐给他做热敷治疗，而且说必须动手术，要当天就把病人送进医院。

“滚他妈的，我自己会死的！……混蛋！”米哈伊尔瘠哑地说。

医生走后，他的妻子流着眼泪劝他去做手术，但是他握紧拳头，威吓她说：“我好了——对你没有好处！”

早上，正当汽笛叫唤人们上工的时候，他死了。他张着嘴躺在棺材里，但是怒冲冲地紧锁双眉。他的妻子、儿子、狗、被工厂开除的小偷和老酒鬼达尼拉·维索夫希科夫，还有几个工人区的乞丐，给他送葬。他的妻子低声哭了不大一会儿就停止了，巴维尔没有哭。工人区的人们在路上遇到棺材，就停下来高兴地画着十字，相互谈论着：“他死了，佩拉格娅兴许会非常高兴的……”

有些人纠正说：“不是死了，是玩完了！……”

埋了棺材，人们都走了，但是那条狗却没有离开，坐在刚掘起的泥土上，一声不响地在坟上嗅了许久，过了几天，那条狗不知被谁打死了……

三

父亲死后大约过了两个星期，在一个星期日，巴维尔·弗拉索夫喝得酩酊大醉，回到家里。他跌跌撞撞地冲到对着房门的右墙角，象他父亲那样用拳头在桌子上一捶，冲母亲大声喊道：“拿晚饭来！”

母亲走到他身边，和他并排坐下，把他的头搂到自己的怀里，抱着他。巴维尔用手撑着母亲的肩反抗着，嘴里不停地喊道：“妈，快些！……”

“你这个傻孩子！”母亲制止了他的反抗，悲伤而又温柔地说。

“我还要抽烟！把老头子的烟斗拿给我……”巴维尔勉强转动着不听使唤的舌头，嘟嘟囔囔地说。

这是他第一次喝醉，伏特加使他身子发软，但还没有失去知觉，在他脑子里不断发出一个问题：“我醉了吗？我醉了吗？……”

母亲的爱抚使他感到羞愧，她眼里的悲伤使他感动。他想哭，为了抑止这种冲动，他故意装出一副比实际要厉害得多的醉态。

母亲抚摩着他汗湿了的蓬乱的头发，轻轻地说：“你不应该做这种事……”

他开始感到恶心了。经过一阵剧烈的呕吐之后，母亲把他安放到床上，用一块湿毛巾敷在他苍白的额头上。他稍稍清醒一些，但是他觉得身体下面和周围的一切，都好像波浪起伏一般在晃动。眼皮变得很重，嘴里感到一种难受的苦味。他透过睫毛望着母亲宽大的面孔，胡乱地想道：“看起来，喝酒我还太早了点，别人喝了都没有事儿，我却感到分外恶心……”

好象从很远的地方传来了母亲柔和的声音：“你要是喝起酒来，那你怎能养活我呢……”

他紧闭着眼睛，说：“大家都喝酒……”

母亲深深地叹了口气。他说的不错。她自己也知道，除了酒店，人们再没有别的地方可以消遣。但是，她仍然说：“可你不要喝！该你喝的那份儿，你父亲已经替你喝光了。他把我折磨得够苦的了……你可怜可怜你妈妈，好不好？”

听着这些悲哀而温存的话，巴维尔想起了父亲在世的时候，家里就象没有母亲这个人似的，她沉默不语，一天到晚提心吊胆，不知什么时候就要挨打。巴维尔因为不愿意和他父亲见面，最近一个时期很少在家，因此和母亲也疏远了，现在，他渐渐清醒过来，凝视着她。

她长得很高，有点驼背，长年累月的辛苦和丈夫的欧打折磨坏了她的身体。活动时没有一点声响，走起路来总是稍稍侧着身子，好象担心撞着什么东西似的。宽宽的、椭圆的脸上刻满了皱纹，还有点浮肿，黑色的双眼，象工人区大多数妇女一样，带着哀愁不安的神情。右眉上面有一道很深的伤痕，所以眉毛稍稍有点往上吊起，看上去好象右耳比左耳高一点，这使她的面孔具有一种似乎总在胆怯地谛听着什么的神态。在浓密的黑发里已经有了一绺绺白发。她整个人都显得悲哀和柔顺……

泪珠儿慢慢地顺着她的两颊滚下来。

“不要哭！”儿子低声央求说。“给我点水喝。”

“我给你去拿点冰水来……”

但是等她回来的时候，儿子已经睡着了。她低头看着他，在他身旁站了一会，水舀在手里颤抖着，冰块轻轻地碰击着铁水舀。她把水舀放在桌上，默然地跪到圣像面前。从玻璃窗外传来了醉鬼们的吵闹声。在秋天薄暮的潮湿空气里，手风琴发出刺耳的尖叫声。有人在高声唱歌，有人在用下流话骂街，恼怒而又疲乏的女人发出惊惶的叫声。

在弗拉索夫家小小的房子里，日子过得比从前平静、安宁了许多，同工人区别的人家相比，也有点儿不同。他们的房子在工人区的尽头，在一个不高的陡坡旁，坡下是一片沼泽地。厨房和用薄板和它隔开的一间母亲的小卧室，占了屋子的三分之一。余下的三分之二，是一间有两扇窗子的四方房间，在一个角落放着巴维尔的床，对着屋门的右墙角有一张桌子和两条长凳。还有几把椅子，一个衣柜，柜顶的一面小镜子，一口衣箱，一架挂钟和墙角上的两幅圣像——就这么些家当。

年轻人所需要的一切，巴维尔都有了：买了手风琴、胸部浆得毕挺的衬衫、鲜艳的领带、套鞋、手杖。他和同年岁的年轻人一样，参加晚上的聚会，学会了跳加特里尔舞和波尔卡舞。每逢假日，他喝醉了回来，而且总是非常难受，但只是默默忍受着。早上醒来的时候，觉得头痛，烧心，脸色苍白，没有精神。

有一次，母亲问他：“怎么样？昨天玩得高兴吗？”

他用一种阴郁的烦躁口气回答：“闷得要死！我还不如去钓鱼呢，要不，去买一支猎枪。”

他干活很卖劲，既不旷工，也没有挨过罚。他沉默寡言，一双和母亲的一样的蓝色大眼睛，流露出一不满的神情。他没有买枪，也没有钓鱼，但他明显地离开了大家所走的那条老路：很少参加晚上的聚会，休息日虽然也出去，但是，回家时却并没有喝醉。母亲非常留心地注意他，觉察到儿子黝黑的面庞渐渐变尖了，眼神也越来越严肃，嘴唇闭得特别紧。仿佛他由于什么事情在生闷气，又好像有什么疾病在耗损他的体力。从前，常有朋友来找他，现在因为在家里总碰不到他，他们也就不来了。母亲看见儿子和别的青年工人不同，觉得很高兴，但是当 she 注意到他正一心一意地离开生活的暗流向一旁什么地方游去，——这在她心里又引起了一种茫然的忧虑。

“巴夫卢沙^①！你身子骨兴许不舒服吧？”她有时候问他。

“不，我很好！”他回答说。

“你太瘦了！”母亲叹口气说。

他开始带一些书回来，读书的时候尽量不让人发现，读完书，立刻藏起来。有时候，他从小册子里摘录些什么，写在单页的纸上，写好后，也藏了起来……

母子之间不常谈话，见面的时候也很少。早上，他一声不响喝完早茶就去上工，中午回来吃饭，饭桌上，他们谈几句无关紧要的话，吃完饭又走了，直到傍晚才回来。晚上，他很仔细地洗脸，吃过晚饭后，就长时间看自己的书。在休息日，他一早出去，直到深夜才回家。她知道他是到城里去了，有时候是去看戏，但是城里却没有一个人来找过他。时间一天天过去，她觉得儿子的话越来越少了，同时她还发觉在他的话里有时出现一些她所不懂的新字眼，而她听惯了的粗野的、不堪入耳的话，却从他的谈吐中消失了。他的举止中也有许多引起她注意的细节，他不再讲究打扮，开始更加注意身体和衣服的清洁，他的步履变得较为大方、矫健，外表也变得比较朴实、和蔼了，——这一切都引起了母亲焦虑不安的关注。在对待母亲的态度上，也有些新的变化：他有时候打扫房间的地板，每逢假日亲自动手整理自己的床铺，总之，他想尽量减轻母亲的操劳。在工人区谁也不这样做。

有一次，他拿回来一张画，把它挂在墙上。画上的三个人一边谈话，一边轻快而又兴冲冲地向什么地方走去^②。

“这是复活了的基督到以马忤斯去，”巴维尔解释说。

母亲很喜欢这张画，但是她心想：“你尊敬基督，可又不到教堂去……”

在他的木匠朋友替他做的漂亮书架上，书渐渐多了起来，房

① 巴维尔的爱称。

② 是据《圣经》故事画的一幅画。